

内蒙古银行巴彦淖尔分行办公楼装修改造项目公开招标（二次） 中标候选人公示

招标项目编号 (GXTC-C-25410077)

公示结束时间：2025-11-28 17:00:00

一、评标情况

【1】/:

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：

中标候选人第1名：内蒙古盛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810.695507万元，质量符合国家、行业或地方验收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90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2名：江苏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807.736951万元，质量符合国家、行业或地方验收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75天；

中标候选人第3名：北京弘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，投标报价：842.563631万元，质量符合国家、行业或地方验收标准，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：75天；

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：

中标候选人（内蒙古盛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姚国忠，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，注册编号：蒙1152023202301269；

中标候选人（江苏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钱洁，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，注册编号：苏1322022202303237；

中标候选人（北京弘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）的项目负责人：戴英辉，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，注册编号：京1112007200812812；

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：

中标候选人（内蒙古盛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要求：企业资质、人员及业绩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（江苏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要求：企业资质、人员及业绩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；

中标候选人（北京弘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）的资格能力要求：企业资质、人员及业绩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；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

详见附件

三、其他

1：详见附件；

2：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：<http://www.cepubservice.com>；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：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>；国信e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：(<http://www.e-bidding.org>)；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**。

五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**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**

地址：**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33号**

联系人：**史经理**

电话：**0471-5180132**

邮件：**/**

招标代理机构：**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

地址：**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A座608室**

联系人：**阮雅娟**

电话：**0471-4360908**

邮件：**gxbnmg002@163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： (盖章)

内蒙古银行巴彦淖尔分行办公楼装修改造项目公开招标（二次）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项目编号：GXTC-C-25410077

“内蒙古银行巴彦淖尔分行办公楼装修改造项目公开招标（二次）”评标工作已结束，现将评标结果公示如下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内蒙古盛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预中标金额：大写：捌佰壹拾万零陆仟玖佰伍拾伍元零柒分
小写：8106955.07 元

项目经理：姚国忠（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，注册编号：蒙 1152023202301269）

工期：合同签署并取得监管迁址批复后 90 个自然日内

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、行业或地方验收标准

资格能力条件：企业资质、人员及业绩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江苏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预中标金额：大写：捌佰零柒万柒仟叁佰陆拾玖元伍角壹分
小写：8077369.51 元

项目经理：钱洁（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，注册编号：苏 1322022202303237）

工期：合同签署并取得监管迁址批复后 90 个自然日内（计划工期共计 75 个自然日）

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、行业或地方验收标准

资格能力条件：企业资质、人员及业绩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北京弘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预中标金额：大写：捌佰肆拾贰万伍仟陆佰叁拾陆元叁角壹分
小写：8425636.31 元

项目经理：戴英辉（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，注册编号：京 1112007200812812）

工期：合同签署并取得监管迁址批复后 75 个自然日内

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、行业或地方验收标准

资格能力条件：企业资质、人员及业绩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

否决情况：无

公示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5 日～2025 年 11 月 28 日

投标人对招标过程有异议的，可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。

异议函须以书面形式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），写明异议事项、请求主张、法律依据、线索及相关材料、真实性承诺，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携带营业执照（加盖单位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等不予受理）。未按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。公示期满后，如无异议或异议未成立，招标人将确定公示中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。

招标人：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8 室

项目经理：阮雅娟

联系电话：0471-4360908

2025 年 11 月 25 日